

B 类
公开

株洲市公安局文件

株公建字〔2024〕28 号

对市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015 号建议 的答复

庄启宁代表：

收到您提出的“关于有效解决市区主要干道长期交通拥堵的建议”的建议后，市公安局高度重视、迅速办理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诚如您所说，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，人口的增多，截至 2024 年 4 月底，我市机动车保有量为 1027662 台，其中城市 5 区共计 492602 台，但不含普通市民使用的代步工具电动车，城区道路的交通压力日益严重，而城区部分道路基础设施、重要的交通节点已不能满足实际的交通需求。为缓解城区道路交通压力，我们通过加强交通秩序整治规范道路通行、合理优化主要节点交通组织、

完善交通设施等措施深入推动城市道路交通“疏堵保畅”工作,努力解决交通供需矛盾、交通拥堵问题。您提出的缓解市区交通拥堵的建议,我们办理如下:

一、提高道路信息智慧化水平。道路智慧化建设确实能通过信息化技术改善车辆通行效率,提高交通流畅度,优化市民出行体验,使城市交通管理更为精细化和智能化。目前,株洲已开展智慧交通一期项目建设,项目中已将天元区交通通行数据与百度公司互联的数据进行融合,将路口、路段实时交通状况通过百度导航向社会公布,市民可使用百度导航规划出行路线。下一步,我们将提升智慧化建设的进度,进一步提高交通服务市民、便民出行的能力。

二、按车辆尾号分流车辆。在规定的时段,让机动车按尾数的单双号走不同的市区主干道,过不同的七座桥,平均分配主干道交通压力的交通管理措施,我们觉得有利有弊。利在于实施后确实有效缓解了限行道路的交通拥堵,改善了出行环境,也有利于培养市民低碳出行的生活方式,但是由于市民日常出行的时间、目的、习惯均不同,如家长接送学生、上下班、商业、生活出行等,如果只在城区部分道路早、晚高峰期限行,而其他时段允许所有车辆通行,将会给广大市民日常出行带来极大的不便,会出现市民选择限行范围外允许通行的道路出行,造成限行道路交通畅通而其他区域交通拥堵的现象。按照我市现在的路网结构,限行道路周边区域发生拥堵同样会波及到限行道路的交通秩序,

也不能降低城区道路机动车出行总量，达到减少大气污染，提高空气质量的效果。城市实行单双号限行作为一种强制的交通管理措施，需在政府的统一部署下认真研究讨论，并需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，需广泛的征求广大市民的民意后方可实施。

承办负责人：周 伟

承 办 人：易海峰

联 系 电 话：28687079

